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5 年 9 月 11 日，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原副董事长、董事周支柱先生的辞职报告。因其个人原因，已辞去在公司的相关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，对刘国虎先生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核，并于同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刘国虎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，同意提名刘国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刘国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。刘国虎先生作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要求，不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。

公司将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3 日

附：候选人简历

刘国虎先生，1974 年 11 月出生，汉族，中共党员，中国国籍，硕士学历，高级会计师，注册税务师，曾分别任江苏省南通地税系统县(市)局副局长，市地税局办公室主任和市税务局服务中心主任，自 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上海鹏欣集团总裁助理、企划部总经理。